附件3

202\_年贵州省政协提案工作先进个人

评选推荐审批表

姓 名

 工作单位

 推荐单位

 年 月 日填报

政协贵州省委员会办公厅制

填表说明

一、本表为省政协提案工作先进个人报批推荐表，须如实填写，不得作假，违者取消评选资格。

二、本表用钢笔或打印填写，字迹要工整清晰，打印填写使用仿宋小四号字，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。

三、本表中盖章栏均须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。

四、填写内容必须规范准确，工作单位、推荐单位填写全称或规范简称。

五、个人简历从参加工作开始填写；主要先进事迹要求内容详实、重点突出，主要包括工作实绩、实际贡献等，字数1500字左右，可另行附页。

六、推荐意见栏处，推荐人为单位的需加盖公章；推荐人为界别小组的需召集人签名。

七、审批意见栏由组织评选表彰的单位填写。

八、本表一式两份正反面打印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照 片（近期2寸正面半身免冠彩色照片） |
| 民 族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籍 贯 |  | 学历学位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证件类型 |  |
| 证件号码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职 务 |  |
| 工作单位地 址 |  | 参加工作时 间 |  |
| 工作单位联系电话 |  | 个人联系电 话 |  |
| 个人简历 |  |
|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 |  |
|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处分 |  |
| 主要事迹主要事迹 |  |
| 推荐意见 | 负责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 |
| 审批意见 | 负责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 |
| 有效身份证件和职称证书（最高职称）复印件粘贴处 |
|  |